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027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潘建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晓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2,333,694.92	39,220,999.13	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9,620,754.14	12,748,399.66	-2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26,035.00	-4,333,467.46	-115.2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77	-0.0361	-115.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1.30%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0%	1.10%	-0.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4,383,671.56	1,112,131,946.48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1,053,702,420.31	1,044,061,112.50	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7809	8.7005	0.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78.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886.77	
合计	231,691.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政府补助	3,275,615.10	公司被认定为软件企业，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该项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持续享受。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经营管理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规模持续扩张，以及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增多，对企业组织模式、管理制度、激励制度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及时适应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将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组织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研究长效激励制度，提高管理层业务能力，使企业管理更加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风险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主要为两个方面：一方面通过保持现有主业的创新力度和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国际竞争力，加强新产品的开发，积极开拓新业务和新市场；另一方面是密切关注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努力探索和把握外延式扩张新机会，争取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但以上两个方面都会受到宏观经济、市场变化、社会发展及是否能有效执行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短时间不能实现发展战略目标或发展战略目标实现不到位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积极研究外部环境发展趋势及市场的相应变化，在保持发展战略相对稳定前提下，对公司发展战略适时作出调整；公司将强化发展战略执行管控，建立健全战略实施、跟踪、评价及调整机制，提升个人执行力和组织执行力，促进公司战略的落地。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逐渐投入使用，虽然公司在选择上述投资项目过程中，在多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本公司董事会也对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但不排除由于预测分析的偏差、外界环境的变化、公司自身管理能力的局限等因素，造成投资风险的可能性。公司将进一步跟踪和分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环境和可行性，根据外界环境变化、公司发展需要等及时适当调整相关内容，对使募集资金使用采取谨慎支出措施，以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并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

（4）财务管理的风险

公司上市以后，在研发、市场拓展投入了大量资源，以及公司经营管理规模的扩大，相关费用支出增长较快；同时，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继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的增加；今后外延式扩张过程中，公司现金资产将会下降，相关财务收入可能下降；以上将会给财务管理工作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产业化工作，以使其尽快达产，并做好产品销售工作，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达到预期效益；同时谨慎判断外部投资项目，充分分析和严格决策，以降低相关资金的使用风险及发挥外部项目作用。

（5）产业发展变化风险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处于快速发展期，产品、技术、市场、品牌等发展迅速且变化多端；且随着社会的发展，产业的发展期和生命周期均呈现趋短的现象，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成长期是否能够长

期维持存在不明朗的情况，新产品、新技术是否能够促进行业稳定增长存在风险。公司将积极保持对行业发展和先进技术的研究和判断，与行业的发展保持一致，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和领域，降低产业发展变化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75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潘建根	境内自然人	33.36%	40,033,980	40,033,980		
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5%	25,383,780	25,383,780		
孟欣	境内自然人	6.60%	7,922,520	7,922,520		
闵芳胜	境内自然人	2.73%	3,279,960	3,279,9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2%	1,699,784	1,699,784		
胡红英	境内自然人	1.38%	1,655,820	1,655,820		
孟拯	境内自然人	0.96%	1,148,760	1,148,760		
朱春强	境内自然人	0.79%	948,640	948,640		
中国建设银行—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899,808	899,8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772,175	772,17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6,345,945	人民币普通股	6,345,945
孟欣				1,980,63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6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9,784	人民币普通股	1,699,784
中国建设银行—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99,808	人民币普通股	899,808
闵芳胜	819,990	人民币普通股	819,9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2,175	人民币普通股	772,17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
庄毅智	547,689	人民币普通股	547,689
周林根	416,535	人民币普通股	416,535
胡红英	413,955	人民币普通股	413,9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潘建根先生与孟欣女士为夫妻关系；孟欣女士与孟拯先生为姐弟关系；孟拯先生、闵芳胜先生和胡红英女士为公司董事；朱春强先生为公司或子公司员工；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庄毅智除通过普通证券帐户持有 6,800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0,889 股，实际合计持有 547,689 股。公司股东周林根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仅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公司持有 416,535 股，实际合计持有 416,53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潘建根	40,033,980	40,033,980	40,033,980	40,033,98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追加承诺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不减持直接持有股份，故增加限售股数 40,033,98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40,033,980 股。	2015-3-30
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25,383,780	6,345,945	0	19,037,835	因各股东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次解除限售 25%。	2015-3-30
孟欣	7,922,520	7,922,520	5,941,890	5,941,89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015-3-30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5,941,89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5,941,890 股。	
闵芳胜	3,279,960	3,279,960	2,459,970	2,459,970	董监高锁定	2015-3-30
胡红英	1,655,820	1,655,820	1,241,865	1,241,865	董监高锁定	2015-3-30
孟拯	1,148,760	1,148,760	861,570	861,570	董监高锁定	2015-3-30
朱春强	1,061,640	1,061,640	796,230	796,23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796,23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796,230 股。	2015-3-30
裘兴宽	459,540	459,540	344,655	344,655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344,655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344,655 股。	2015-3-30
李建珍	316,890	316,890	0	0		2015-3-30
孙建佩	316,890	316,890	237,667	237,667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237,667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237,667 股。	2015-3-30
罗微娜	316,890	316,890	237,667	237,667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237,667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237,667 股。	2015-3-30
张维	186,210	186,210	139,657	139,657	董监高锁定	2015-3-30
马鲁新	143,820	143,820	107,865	107,865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107,865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107,865 股。	2015-3-30
郭志军	118,440	118,440	88,830	88,83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88,83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88,830 股。	2015-3-30
季军	109,980	109,980	82,485	82,485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82,485 股，期末	2015-3-30

					限售股数为 82,485 股。	
潘敏敏	109,980	109,980	82,485	82,485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82,485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82,485 股。	2015-3-30
涂辛雅	101,520	101,520	76,140	76,14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76,14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76,140 股。	2015-3-30
胡余兵	84,600	84,600	63,450	63,45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63,45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63,450 股。	2015-3-30
李倩	84,600	84,600	63,450	63,450	董监高锁定	2015-3-30
张斯员	84,600	84,600	63,450	63,450	首发前持有股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解除限售，因首发前承诺解限后每年减持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 25%，故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63,450 股，期末限售股数为 63,450 股。	2015-3-30
合计	82,920,420	63,882,585	52,923,306	71,961,141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了81.23%，主要系本期部分客户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 (2)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了102.49%，主要系本期部分客户结算方式所致。
- (3) 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了217.96%，主要是本期定期存款到期所致。
- (4)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了36.04%，主要是本期部分保证金收回所致。
- (5) 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58.25%，主要是本期支付远方光谱技术生产基地工程款所致。
- (6) 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了95.94%，主要系报告期内发放2014年度年终奖所致；
- (7) 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了57.32%，主要系报告期内缴纳上年未计提税费所致。
- (8)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了34.39%，主要系报告期收到部分工程投标保证金所致。
- (9) 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了31.08%，主要系应对市场变化，加大销售力量导致广宣费及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 (10) 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变动幅度-83.69%，主要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11) 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100%，主要系报告期无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 (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15.21%，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职工薪酬及缴纳所得税有所增加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33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7.94%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开展稳定，订单量及营业收入均保持小幅增长。在线检测产品和移动光谱仪等新产品销售势头良好。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有所增加，公司营业总成本3538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16.15%

报告期内，因市场开拓的广宣费等投入集中支出，以及人力成本有所增长，导致公司营业成本有所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有所下降，实现利润总额1046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3.63%

报告期内，因营业成本增加，及美国全资子公司仍处于投入阶段，对公司利润有一定的影响。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除上海子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和浙江通快精密钣金有限公司未变化外，其他三位均有变化。前五大供应商每家所涉金额占本期采购总额比重不足15%，故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有重大依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除中国电子进出口浙江公司未变化外，其他四位均有变化。但其他四位所涉金额总和占本期总收入比重不足20%，故对总体影响不大。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本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资金来源为激励对象自筹资金, 公司不为本次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 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07 月 31 日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结束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潘建根、孟欣、闵芳胜、胡红英、孟拯、朱春强、裘兴宽、李建珍、孙建佩、罗微娜、张维、马鲁新、郭志军、季军、潘敏敏、涂辛雅、胡余兵、张斯员、李倩 19 名自然人股东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远方光电股份, 也不由远方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前述锁定期结束后, 本人每年转让或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	2012 年 01 月 19 日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或通过交易所挂牌出售直接或间接持有远方光电股份。			
	本公司法人股东杭州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远方光电股份，也不由远方光电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2年01月19日	自远方光电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潘建根、实际控制人潘建根、孟欣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经营或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远方光电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以任何方式经营或从事与远方光电及其所控制的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	2012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p>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远方光电及其所控制的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远方光电。3、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远方光电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损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以任何形式占用远方光电及其子公司资产的情况,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也不会以任何形式占用远方光电及其子公司的资产。</p>			
	全体发行人	<p>承诺对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发行人上市前未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给予员工足额缴存的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补</p>	2012年01月19日	长期有效	<p>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缴, 或者对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进行处罚, 或者有关人员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索, 发行人全体股东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 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追偿, 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潘建根	承诺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不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	2015 年 02 月 02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均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218.8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6.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51.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验设备扩建项目	否	11,570	11,570	40.41	6,584.86	56.9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12	4,812	22.58	3,541.7	73.60%	2014 年	0	0		否

					7		12月31日				
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1,523	1,523	143.93	638.12	41.90%	2014年12月31日	0	0		否
									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905	17,905	206.92	10,764.7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设立台湾办事处	否	190	190	13.32	103.26	54.35%	2014年12月31日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远方谱色公司	否	15,000	15,000	2.69	3,472.34	23.15%	2017年12月31日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美国美确有限公司	否	4,700	4,700	93.14	1,211.63	25.78%	2017年12月31日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9,890	19,890	109.15	4,787.23	--	--			--	--
合计	--	37,795	37,795	316.07	15,551.9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台湾办事处的议案》。该项目总投资为 190 万元，资金来源为首发上市的超募资金。本期该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43.16 万元。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实施颜色及光电检测成套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已在 2013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该项目总投资约 30,000 万元，其中 15,000 万元为首发上市的超募资金,其余为公司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该项目总投资约 750 万美元，约合 4,700 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首发上市的超募资金 4,700 万元(以实际汇率为准)购汇。超募资金总额 45,313.88 万元，本期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109.15 万元，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 4787.23 万元。“年产 1500 套 LED 光电检测设备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设立台湾办事处项目”等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部分项目结算还未完成。</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暂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报告期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3月27日公司与铭展网络及相关人员签订了《关于杭州铭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和《关于杭州铭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已于2015年3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投资杭州铭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2、公司起草的企业标准《接入互联网的光电检测设备产品》已通过了杭州市滨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备案，已于2015年3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企业标准<接入互联网的光电检测设备产品>通过备案的公告》。

3、2014年4月1日，公司与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黄红友就公司投资红相科技签署了《投资意向协议书》。并已于2014年4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与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投资意向协议书>的公告》；2015年4月13日，公司与红相科技及其原股东黄红友等签订了《关于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已于2015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和浙江红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的公告》。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368,421.28	720,922,206.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34,317.07	1,122,500.00
应收账款	5,434,976.37	2,684,009.75
预付款项	8,863,982.68	8,673,572.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054,283.15	2,533,088.5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16,794.70	5,185,441.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448,156.09	38,154,648.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52,014.60	100,063,311.50
流动资产合计	900,572,945.94	909,338,779.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702,760.18	3,738,259.21
固定资产	151,923,120.28	148,928,642.90
在建工程	5,285,224.82	6,937,514.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850,275.39	41,114,687.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67,202.36	1,442,62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2,142.59	631,43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810,725.62	202,793,167.18
资产总计	1,104,383,671.56	1,112,131,946.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35,828.93	14,935,165.63
预收款项	37,032,309.22	39,310,522.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4,103.14	4,538,384.73
应交税费	3,276,705.12	7,677,808.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62,304.84	1,608,951.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891,251.25	68,070,833.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0,000.00	
负债合计	50,681,251.25	68,070,833.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1,866,702.59	581,866,70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4,832.61	-155,386.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389,420.01	40,389,420.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1,581,130.32	301,960,37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702,420.31	1,044,061,112.5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3,702,420.31	1,044,061,112.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4,383,671.56	1,112,131,946.48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8,364,984.07	650,176,884.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4,317.07	1,122,500.00
应收账款	6,163,027.87	4,546,795.56
预付款项	7,720,852.05	5,586,367.50
应收利息	6,567,625.94	1,204,624.9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23,861.75	1,953,645.90
存货	37,133,039.64	32,443,482.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00,009,285.25
流动资产合计	819,467,708.39	827,043,585.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279,677.36	108,348,297.36
投资性房地产	7,998,002.46	8,067,157.92

固定资产	147,551,342.02	144,395,312.48
在建工程	2,533,983.90	5,170,212.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32,564.09	10,229,590.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67,202.36	1,442,62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609.61	601,60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464,381.80	278,254,803.58
资产总计	1,098,932,090.19	1,105,298,38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40,948.03	16,346,321.51
预收款项	29,820,834.52	31,320,080.26
应付职工薪酬	2,764.47	3,761,556.06
应交税费	3,225,346.13	7,412,793.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65,394.90	1,501,513.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455,288.05	60,342,264.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0,000.00	
负债合计	43,245,288.05	60,342,264.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8,116,507.44	598,116,507.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389,420.01	40,389,420.01
未分配利润	297,180,874.69	286,450,197.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5,686,802.14	1,044,956,125.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8,932,090.19	1,105,298,389.5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333,694.92	39,220,999.13
其中：营业收入	42,333,694.92	39,220,999.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376,764.60	30,458,088.00

其中：营业成本	15,546,383.12	12,883,897.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8,127.90	520,164.39
销售费用	6,548,479.35	4,995,705.34
管理费用	18,722,296.17	15,326,692.07
财务费用	-6,003,765.32	-3,268,371.74
资产减值损失	45,243.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4,816.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6,930.32	10,537,727.58
加：营业外收入	3,575,616.16	3,199,397.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4,069.45	42,848.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58,477.03	13,694,276.26
减：所得税费用	837,722.89	945,876.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20,754.14	12,748,399.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20,754.14	12,748,399.66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53.67	19,684.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53.67	19,684.2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53.67	19,684.2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553.67	19,684.2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41,307.81	12,768,083.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41,307.81	12,768,083.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潘建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拯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9,539,358.08	38,364,655.65
减：营业成本	15,393,159.63	13,938,501.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3,857.75	470,652.27

销售费用	5,778,830.56	4,413,169.64
管理费用	15,635,040.12	13,182,128.70
财务费用	-5,808,309.59	-2,995,965.5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4,816.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96,779.61	11,130,985.17
加：营业外收入	3,575,616.16	3,196,424.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6,734.77	38,150.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05,661.00	14,289,259.50
减：所得税费用	874,984.15	898,10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0,676.85	13,391,154.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30,676.85	13,391,154.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70,125.59	44,350,12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75,615.10	2,799,979.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5,950.87	3,278,43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41,691.56	50,428,53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81,124.76	19,006,315.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43,539.28	21,119,76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12,392.71	7,138,92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0,669.81	7,497,00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67,726.56	54,762,00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6,035.00	-4,333,467.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500.00	101,774,816.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0,500.00	101,774,816.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21,315.23	11,471,672.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	10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46,315.23	116,471,67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95,815.23	-14,696,85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5.19	14,074.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23,785.42	-19,016,248.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470,406.70	722,234,00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946,621.28	703,217,751.5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79,929.24	43,477,283.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75,615.10	2,799,979.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7,005.40	3,084,91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2,549.74	49,362,18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37,175.05	19,230,012.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31,519.35	18,225,42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05,186.57	6,349,84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2,388.53	6,540,95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06,269.50	50,346,24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3,719.76	-984,063.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74,816.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774,816.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626,800.23	11,275,41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1,380.00	1,215,5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10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8,180.23	117,490,996.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8,180.23	-15,716,18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81,899.99	-16,700,243.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725,084.06	640,145,946.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7,943,184.07	623,445,703.22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潘建根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